

葫蘆墩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英語競賽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本校校務發展計劃。
- 二、本校教務處工作計劃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加強多元語文教育，提昇外語學習能力。
- 二、增進兒童語文表達與會話能力，落實英語學習生活化。
- 三、發掘人才、善加培植，發揮學生語文學習優勢潛能。

參、指導單位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主辦單位:本校教務處。

伍、協辦單位:豐原區校長暨家長會長協會。

陸、比賽內容：

項目	比賽項目	參加對象	地點	比賽時限	日期	題目範圍
1	英語朗讀	三年級	第一會議室	1.5 分鐘	4 月 25 日(五) 【早上 8:00】	比賽題目 賽前公佈
		四年級				
2	英語歌謠	五年級	視聽教室	3~5 分鐘	5 月 2 日(五) 【早上 8:00】	曲目自訂
3	拼單字大賽	六年級	第一會議室	15 分鐘	5 月 23 日(五) 【早上 8:00】	

◎英語朗讀比賽：每班至少 1 人、至多 2 人參賽。

◎英語歌謠比賽：全班參加。

◎拼單字大賽：每班兩位代表。

◎三、四年級請於 4/1(二)前至校務雲端系統填報參賽名單。

參賽學生請於 4/8(二)早上 10:15 至第一會議室抽出場順序籤。

◎五年級請指派一位代表於 4/22(二)早上 10:15 於第一會議室抽出場順序籤。

◎六年級請於 5/9(五)前至校務雲端系統填報參賽名單。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英語朗讀：

1. 英語朗讀限時 1.5 分鐘，時間到按一長鈴，即下台。
2. 賽前準備：先於指定地點集合點名，再帶隊至比賽場地，依出場順序入座。
3. 賽中口令：「一號請上台，二號請準備。」以此類推。
4. 賽中程序：選手進入準備席抽題、領取朗讀稿，下臺即繳回朗讀稿，不可攜帶自己的原稿上台。

二、英語歌謠比賽：

1. 音檔規定：音檔不能有人為聲音(例如和聲或旁白)。
2. 伴奏規定：學生或教師得使用樂器現場伴奏，唯教師不得加入演唱。
3. 比賽不設指揮，指導老師或相關人員不得在台上或台下做指導動作。
4. 曲目自訂，3 分鐘時按鈴一短聲，4 分 30 秒時按鈴一長鈴。時間超過或不足，每 30 秒扣總成績 1 分。
5. 表演時間以 3~5 分鐘為限，以聲音(開場問候、背景音樂、歌聲或旁白等)開始為計時開始，聲音結束為計時結束。

三、英語拼字大富翁注意事項：

1. 比賽限時 15 分鐘，共 40 題。
2. 請在答案格填入完整的單字，且大小寫、字尾均需正確才計分。
3. 名次依成績取最高分前 6 名。

捌、競賽評判標準：

一、英語朗讀：

- (一)語音(發音及聲調): 50%。
- (二)氣勢(句讀、語調、文氣): 30%。
- (三)儀態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: 20%。

二、英語歌謠比賽：

- (一)語音(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): 50%。
- (二)音樂表現及創意: 30%。
- (三)團隊精神與默契: 20%。

三、拼單字大賽：

- (一)名次依成績取最高分前 6 名。

玖、獎勵辦法：獎金由豐原區校長暨家長會長協會提供

- 一、英語朗讀比賽錄取前三名，頒發獎金、獎狀及葫蘆寶寶貼紙。

第一名獎金 300 元、第二名 200 元、第三名獎金 100 元。

二、英語歌謠比賽參加班級皆有獎勵，頒發獎金、獎狀(班級)。第一名獎金 1200 元、第二名獎金 900 元、第三名獎金 700 元、第四名獎金 500 元、第五～八名各 300 元。

三、英語拼字比賽：錄取前三名頒發獎金、獎狀及葫蘆寶寶貼紙。第一名獎金 300 元、第二名獎金 200 元、第三名獎金 100 元。第四～六名頒發獎狀、葫蘆寶寶貼紙。

拾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員：

教師兼黃志維
教學組長

處室主任：

教師兼呂玫青
教務主任

校長：

臺中市豐原區
葫蘆墩國小校長盧詩青